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独立二层裙楼)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 16 华阳 01
证券代码： 136794
发行总额： 人民币 14.98 亿元
上市时间： 2016 年 12 月 9 日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联席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
SINOLINK SECURITIES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签署日期：2016 年 12 月 6 日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或“华阳经贸”）董事会成员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的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对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本期债券仅限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对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705,066.11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 686,536.94 万元）；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81,760.0 万元（2013-2015 年合并报表中的净利润的平均值），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华阳经贸

法定代表人：吴铁军

成立日期：1984年7月30日

注册资本：10,238.61万元

实缴资本：10,238.61万元

主营业务：贸易业务、化工业务、其他业务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独立二层裙楼

邮政编码：100005

联系人：许艳斌、齐眉

电话：010-85117841

传真：010-85116932

所属行业：综合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承办国内外人才交流；百货、纺织品、陶瓷制品、五金、交电、化工（危险品除外）、建筑材料、普通机械、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气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交通运输设备的批发、零售；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承办会议及会议服务；对外经济贸易咨询服务和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展览展销；高新技术的投资；基金研究；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仓储服务；高速公路投资及建设；专业承包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16205080（4-1）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主要业务收入分类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年 1-9月	占比	2015年	占比	2014年	占比	2013年	占比
贸易业务	1,465,189.30	78.36	1,351,989.11	66.52	1,102,713.82	59.65	955,474.11	60.18
化工业务	354,038.59	18.94	485,937.70	23.91	614,897.48	33.26	482,828.96	30.41
运输	-	-	113,576.91	5.59	52,328.09	2.83	-	-
光电产品	25,828.78	1.38	31,291.81	1.54	28,359.23	1.53	29,876.35	1.88
其他	24,694.94	1.32	49,657.80	2.44	50,444.13	2.73	-	-
合计	1,869,751.61	100.00	2,032,453.33	100.00	1,848,742.75	100.00	1,587,639.76	100.00

注 1：其他业务包括人才交流与展览、药业、物业、租金、培训等业务。

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587,639.76万元、1,848,742.75万元、2,032,453.33万元和1,869,751.61万元，2013至2014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增长16.45%；2014至2015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增长9.94%，主要是因为公司贸易及化工业务扩张所致。公司营业收入中核心主营业务为贸易业务和化工业务，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9月该两项业务收入之和分别占营业收入的90.59%、92.91%、90.43%和97.3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主营业务成本分类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9月	占比	2015年	占比	2014年	占比	2013年	占比
贸易业务	1,371,026.20	78.68	1,237,478.01	66.32	1,004,056.25	59.34	879,953.07	61.04
化工业务	331,494.98	19.02	453,084.59	24.28	581,208.54	34.35	447,827.60	31.07
运输	-	-	112,039.13	6.00	45,696.81	2.70	-	-
光电产品	22,902.98	1.32	27,406.37	1.47	24,870.78	1.47	24,376.51	1.69
其他	17,136.15	0.98	35,783.15	1.92	36,083.68	2.13	89,366.5	6.20
合计	1,742,560.31	100.00	1,865,791.25	100.00	1,691,916.06	100.00	1,441,523.68	100.00

注：其他业务包括人才交流与展览、药业、物业、租金、培训等业务。

2013年-2015年和2016年1-9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1,441,523.68万元、1,691,916.06万元、1,865,791.25万元和1,742,560.31万元，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相匹配。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主营业务毛利润、毛利率分类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4年	2013年
------	-------	-------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毛利率
贸易业务	98,657.57	62.91	8.95	75,521.04	51.69	7.90
化工业务	33,688.94	21.48	5.48	35,001.36	23.95	7.25
运输	6,631.27	4.23	12.67	-	-	-
光电产品	3,488.45	2.22	12.30	5,499.84	3.76	18.41
其他	14,360.46	9.16	28.47	30,093.84	20.60	25.19
合计	156,826.69	100.00	8.48	146,116.08	100.00	9.20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9月			2015年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毛利率
贸易业务	94,163.10	74.03	6.43	114,511.10	68.71	8.47
化工业务	22,543.61	17.72	6.37	32,853.11	19.71	6.76
运输	-	-	-	1,537.78	0.92	1.35
光电产品	2,925.80	2.30	11.33	3,885.44	2.33	12.42
其他	7,558.79	5.94	30.61	13,874.65	8.33	27.94
合计	127,191.30	100.00	6.80	166,662.08	100.00	8.20

注：其他业务包括人才交流与展览、药业、物业、租金、培训等业务。

2013年-2015年和2016年1-9月，公司实现毛利润分别为146,116.08万元、156,826.69万元、166,662.08万元和127,191.30万元，稳步增长。近三年来，贸易业务一直是公司主要的毛利润的来源，化工业务占比第二。2014年毛利润比2013年毛利润增加10,710.61万元，增加了7.33%，主要公司增加了运输业务，以及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毛利润相应增加。2015年毛利润比2014年毛利润增加了9,835.39万元，增加了6.27%，主要由于公司贸易业务规模的扩大，毛利润大幅增加。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情况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1984年7月30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84）外经贸管体字第225号文》批准设立的“中国华阳技术贸易咨询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领取了注册号为100000100021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隶属于中央引进国外智力领导小组。

1、直属中央引进国外智力领导小组时期（1984-1985年）

1984年12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84）外经贸管体字第412号文》批准，中国华阳技术贸易咨询公司更名为“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000万元人民币。

2、隶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家经委”）时期（1985-1988年）

1985年9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委员会下发《关于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挂靠国家经委的通知》（经办（1985）605号），批准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挂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委员会。

3、隶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外国专家局（简称“外专局”）时期（1988-1993年）

1988年，国家经济委员会机构与国家计划委员会合并为新的国家计划委员会，经国家外国专家局批准，同意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挂靠国家外国专家局。

4、隶属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时期（1993年至今）

1993年3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将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划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的批复》（体改生[1993]4号），将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划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国家体改委负责研究、制定经济改革的方案，来协调、指导部门和地方所进行的改革与国家计委同处在国务院组成机构序列的最高一层，属宏观调控部门序列。

1994年7月，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同意，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013万元。

1998年5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成立华阳集团的批复》（国经贸企[1997]392号），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更名“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公司”。

2001年3月28日华阳公司向贸促会党组递交《关于报送华阳公司改制转型总体构想的请示》（华阳集办字[2001]210号），申请开始转制。2009年8月19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下发《关于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贸促资[2009]566号），同意将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为有限公司并更名为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人民币102,386,100元。改制后，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分别为中国贸促会资产管理中心（持18%股权）、深圳市西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82%股权，后更名为“深圳市华诚大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深圳市西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20%、18%、16%、14%股权分别转让给深圳市深华盛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北京华夏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核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工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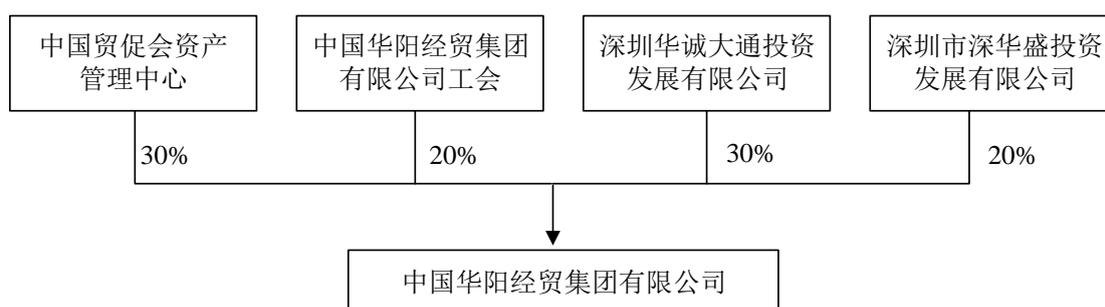
2010年10月，深圳市核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16%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华诚大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西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华生创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北京华夏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而来）将其所持有的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12%、6%股权分别转让给中国贸促会资产管理中心、中国华阳技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工会。

2011年5月26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并获得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国)登记内变字[2011]第458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公司注册号为100000000002132。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38.61万元。

发行人的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手续完备，股权转让参与方均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股权转让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发行人股东情况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出资额
中国贸促会资产管理中心	30.00%	3,071.58
深圳华诚大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	3,071.58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工会	20.00%	2,047.73
深圳市深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	2,047.72
合计	100.00%	10,238.61

1、中国贸促会资产管理中心

中国贸促会资产管理中心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开办资金 16,234.00 万元，为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贸促会资产管理中心主要负责管理会属企事业单位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包括：企事业单位资产经营管理；企事业单位发展战略规范研究；重大投融资项目可行性研究与审核；企事业单位财务工作管理，指导与监督资金和出资人资本收益管理；企事业单位不良资产及呆坏账处理；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相关业绩考核与经济责任审计；受委托机关财务管理。

2、深圳市深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9 月在深圳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3150.00 万元，是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深圳市深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其中：中国汽车零部件工业公司持有深圳市深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

3、深圳华诚大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华诚大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6 月在深圳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是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公司。主营业务为：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的购销；五金交电、建材、装饰材料、家私、家用电器、文体用品；汽车零部件的购销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深圳华诚大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其中：海南省文化交流促进会持有深圳华诚大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

4、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工会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为保障、维护企业职工在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的合法权益，发挥工会在企业建设事业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成立的由职工自愿结合的群众组织。

三、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风险主要有：财务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和行业风险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财务风险

1、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末和2016年9月末，发行人的流动负债占总负债分别为93.75%、70.82%、56.13%和63.03%。同时2014、2015年末和2016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402,989.94万元、338,836.91万元和464,479.54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0.71%、19.87%和23.62%。但如果发行人自身经营或融资、信贷环境发生突发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可能出现短期的现金流短缺，对偿还短期债务本息造成不利影响。

2、存货占比较高及跌价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末和2016年9月末，发行人的存货余额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20.32%、14.04%、14.37%和13.24%，2014年以来稳定波动，但比重仍然较大。由于发行人存货以购置成本计量，而期末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的成本，发行人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出现市场大幅波动或已签订购销合同的客户违约情况，发行人可能面临一定的存货跌价风险，对其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末和2016年9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2.51%、14.57%、13.79%和12.95%。2014年末，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应收账款合计占2014年应收账款总额的23.42%。2015年末，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应收账款合计占2015年应收账款总额的17.56%。公司按个别认定法提取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久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未出现坏账，且无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久的应收款项，故未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大，且客户集中度较高。当经济环境或发行人所处的相关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影响发行人销售客户的经营情况，如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经营出现波动，则应收账款有可能出现回款周期延长或坏账，发行人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从而影响发行人的资金周转及偿债能力。

4、经营性现金流波动风险

2013年、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9月，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718.37万元、11,004.93万元、9,441.68万元和57,043.30万元。波动幅度较大，2015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小主要系公司石化业务规模扩大，购买和

接受劳务支出的现金流量增加所致。如果经营性净现金流持续较大幅度的净流出，有可能对发行人的短期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5、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经营规模扩张迅速，预计未来资本支出增加，对外融资需求增加。发行人化工板块投资规模大，且目前发行人有多个在建项目，在建的华峰二期、三期以及中汽联合汽车零部件昆山贸易园项目预计总投资共计 44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剩余 28 亿元。未来资本支出增加将对公司现金流产生一定压力，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6、盈利波动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87,639.76 万元、1,848,742.75 万元、2,032,453.33 万元和 1,869,751.61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1,441,545.59 万元、1,691,916.06 万元、1,865,791.25 万元和 1,742,560.31 万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9.20%、8.48% 和 8.20%，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出现下滑，主要由于毛利率低的业务板块收入增长较快，使整体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发行人主要业务构成为贸易业务和石油化工业务，其中石化业务 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若未来石化业务收入的占比持续上升，且该项业务的毛利率水平未能提高，则发行人整体毛利率水平存在继续下降的风险。

7、人民币汇率持续下跌风险

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变动频繁，可能对发行人贸易板块中的进出口贸易业务产生较大影响。发行人进出口贸易主要包括高端医疗器械进口和机械设备贸易出口。2013 年、2014 年、2015 年末和 2016 年 9 月末人民币兑美元虽有下跌现象，但总体呈现稳定趋势，但若未来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继续下跌，则不排除发行人面临汇兑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8、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末和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中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27,687.39 万元、140,057.01 万元、256,897.61 万元和 246,408.71 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2.65%、10.67%、15.07% 和 12.53%。虽然上述情况主要由发行人与供应商的结算模式所致，但也为本公司的现金流带来了一定的压力，若预付款金额占总资产的比例继续上升，将有可能对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造成一

定的不利影响，可能影响公司的营运资金的调配，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9、所有者权益结构不稳定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末和2016年9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524,914.73万元、547,713.91万元、686,536.94万元和705,066.11万元。未分配利润占所有者权益比例分别为69.08%、74.03%、71.47%和73.97%，占比较大。若公司未来对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将会大幅度减少公司所有者权益，降低公司的资金周转能力，加大公司的还款压力。

10、公司负债增长较快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末和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7.99%、58.26%、59.73%和64.15%；以公司2015年末报表财务数据为基础，预计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65.41%，公司债务负担明显增加。如公司未来负债进一步增长，有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11、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持续上升的风险

2013年-2015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30,506.11万元、37,702.06万元和38,458.12万元，2013年-2015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4,163.15万元、19,791.05万元和29,355.59万元。公司目前在不断的扩展新的营销渠道，在维护旧渠道和扩新的过程中，会导致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持续上升的风险。

12、现金流量对利息覆盖程度较差的风险

2013年-2015年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0.58、0.52和0.65，若未来经营性净现金流增长较慢，会存在现金流量对利息覆盖程度较差的风险。

(二) 经营风险

1、市场经营环境波动风险

2016年，中国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公司的核心主营业务中的贸易业务与外部市场环境联系紧密，市场经营环境的波动将对公司的贸易业务发展的稳定性产生一定不利影响。而公司的另一核心主营业务化工业务中的石化业务也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较强的相关性，宏观经济形势波动有可能对石油及石化产品的需求产生影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

2、营业成本上升风险

2013年、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9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1,441,545.59万元、1,691,916.06万元、1,865,791.25万元和1,742,560.31万元。呈持续上升趋势，主要系原料及商品采购增加所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预计营业成本未来将继续呈现上升趋势。若发行人不能有效控制营业成本，导致营业成本的上升速度快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则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可能被削弱，从而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石化行业属于过剩产能行业风险

2015年，国际油价一直在低位震荡，我国的石化产业景气度也大幅度下滑。据统计，2015年石油和化工全行业增加值同比增长约8.7%，然而利润总额下降了19.5%，固定资产投资出现历史上首次下降。未来几年公司石化业务会受到整个经济环境的影响，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石化产品原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石化业务主要原料为重质原油。自公司2011年开展石化业务以来，2014年重质油平均单价为4,036.50元/吨，截至2015年末重质油平均单价为3220.00元/吨。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如果未来原油价格持续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5、煤炭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贸易业务中的煤炭贸易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为9.29%。若煤炭价格继续下行波动，会导致煤炭贸易业务收入的减少的不利影响。

(三) 管理风险

1、企业扩张风险

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下属有14家控股子公司。随着本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合并范围的增加，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和管理难度将会逐步提高，资产、人员、业务等方面的专业化的趋势也日益明显，这将对公司的采购供应、销售服务、人员管理、资金管理等部门在管理模式与能力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存在一定的运营管理风险。

2、安全生产风险

虽然发行人生产的燃料油及石油沥青和工业清洗剂不属于国家规定的危险货物及危险化学品范围，但发行人所处的石油石化生产行业是一个易燃、易爆、

易污染环境以及容易遭受自然灾害威胁的行业。尽管发行人一直注重安全生产，实施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近三年又一期没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但仍可能存在因生产操作不当、设备故障、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风险。

（四）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的核心主营业务为贸易及化工业务。贸易业务方面，公司以国内贸易为主。2015年，中国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2217亿元，比上年增长8.4%，同口径增长5.8%。其中，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9234亿元，增长7.4%，同口径增长7%；地方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2983亿元，增长9.4%，同口径增长4.8%。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税收收入124892亿元，同比增长4.8%；非税收入27325亿元，增长28.9%，同口径增长10.6%。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768亿元，比上年增长15.8%，同口径增长13.17%。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549亿元，增长13.2%，同口径增长12.77%；地方财政用地方本级收入、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资金及动用结转结余资金等安排的支出150219亿元，增长16.3%，同口径增长13.24%。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对公司发展贸易业务有较好的推动作用。但若未来国家政策扭转，则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化工业务方面，发行人主要石化产品系通过炼制重质油得到。2011年3月，国家发改委出台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鼓励含硫重质、劣质原油炼制技术和高标准油品生产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虽然公司现在已拥有100万吨/年常减压装置生产装置，拥有80万吨/年沥青和20万吨/年改性沥青生产能力，并且正积极计划与中石油等展开合作。但是不排除未来受到国家监管规定限制，影响生产经营的可能性。

2、环保政策风险

发行人石化业务的生产经营活动会产生废弃物（废水、废气和废渣），因此面临的三废处理、环境保护压力不断加大。虽然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和其他环境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将要处罚的情形，但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环境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政策的改变，可能会导致发行人进一步增加环保方面的投入，降低公司的盈利能力。

3、贸易政策风险

近年来外贸行业面临重大政策调整，我国经济发展模式从出口导向型向出口兼顾内需型转变，国家以下调出口退税税率的方式来调整经济增长方式，由鼓励出口创汇转变为抑制顺差增长以减少国际贸易收支不平衡。全球经济利益的不断调整将引起政策波动，我国有可能会继续调整进出口关税和出口退税率，可能会影响发行人日常经营，从而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

（五）行业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贸易和化工。贸易行业系完全竞争的业务领域，进入门槛较低，加上国家对于出口经营权日益放松，以及对国内贸易鼓励政策的出台，贸易行业的竞争形势将愈加激烈。化工行业中，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国家石油公司系行业寡头，处于垄断地位，公司在原油供应及产品定价方面受制于上述公司，话语权较低。综上，公司在贸易和化工业务中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2、海外贸易摩擦风险

随着中国经济与国际经济融入度的加深，反倾销、反补贴等国际贸易中的“刚性”壁垒不时冲击中国，使我国进入经贸摩擦频发时代。商务部统计数据显示，2015年，共有23个经济体对华启动98起贸易救济调查，比2014年微幅增加3起，增幅为3.16%。其中，反倾销72起，同比猛增15起，增幅达26.3%；反补贴9起，同比减少5起，降幅达35.7%；保障措施17起，同比减少7起，降幅达29.2%；特别保障措施0起，同比持平。发行人经营业务中主要包括进出口贸易，如进出口业务遭遇贸易摩擦，将对发行人的贸易业务经营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三节 债券发行概况

一、债券名称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二、核准情况

本期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215 号”文核准。

三、发行总额

本期公司债券分期发行，首期发行 14.98 亿元。

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一）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面向《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二）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五、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六、债券期限

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七、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0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11 月 22 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1 月 22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期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八、本期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和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和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九、债券信用等级

根据联合信用 2016 年 7 月 13 日出具的《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6]898 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十、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一、回购交易安排

经上证所同意，本期债券上市后可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登记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证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起在上证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6 华阳 01”，证券代码为“136794”。

根据“债项评级对应主体评级基础上的孰低原则”，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债券上市后可进行质押式回购，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134794”。上市折扣系数和上市交易后折扣系数见中国结算首页（www.chinaclear.cn）公布的标准券折算率。

二、本期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债券已全部托管在登记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2015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亚会 B 审字（2015）724 号”和“亚会 B 审字（2016）091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4,479.54	338,836.91	402,989.94	276,368.74
应收票据	1,439.84	11,327.91	4,379.85	538.17
应收账款	254,644.42	235,064.12	191,224.47	126,238.51
预付款项	246,408.71	256,897.61	140,057.01	127,687.39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82,273.20	77,814.47	53,673.93	39,597.81
存货	260,475.31	244,993.42	184,291.41	205,085.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4,232.78	240,743.54	75,012.24	263.41
流动资产合计	1,473,953.81	1,405,677.99	1,051,628.84	775,979.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186.08	47,478.47	38,661.08	90,692.2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2,276.69	84,114.93	73,875.44	-
投资性房地产	14,803.30	15,067.80	17,839.11	14,544.33
固定资产	56,333.22	55,272.32	67,122.06	67,560.15
在建工程	132,885.74	75,915.30	36,741.39	28,903.89
工程物资	12.19	2.62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11.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2,130.42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7,169.27	20,361.18	24,591.61	26,438.85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296.72	296.72	-	279.93
长期待摊费用	304.61	164.27	1,180.35	2,23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6.23	598.29	554.41	54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2,874.05	299,271.91	260,565.44	233,349.39
资产总计	1,966,827.86	1,704,949.90	1,312,194.28	1,009,329.04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69,751.61	2,032,453.33	1,848,742.75	1,587,639.76
减：营业成本	1,742,560.31	1,865,791.25	1,691,916.06	1,512,968.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60.49	3,580.87	3,904.22	2,791.64
销售费用	17,630.14	24,957.29	29,872.29	23,857.63
管理费用	27,623.36	38,458.12	37,702.06	30,506.11
财务费用	25,002.92	29,355.59	19,791.05	14,163.15
资产减值损失	-	365.17	414.19	104.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54.03	52,587.91	16,423.26	41,58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 号填列)	62,128.41	122,532.95	81,566.15	116,255.86
加：营业外收入	49.96	7,811.99	1,004.49	1,620.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7.56	112.94	408.95	420.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 号填列)	62,160.80	130,232.00	82,161.68	117,456.08
减：所得税费用	17,924.08	30,202.45	22,254.09	32,112.16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 填列)	44,236.72	100,029.55	59,907.60	85,34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33,781.71	85,173.42	42,859.71	69,516.38
少数股东损益	10,455.01	14,856.13	17,047.89	15,826.53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4,989.87	2,355,545.37	2,087,143.87	1,788,716.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1.62	1,470.47	360.10	3,245.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99.83	74,147.26	58,946.55	52,56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891.32	2,431,163.09	2,146,450.53	1,844,529.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7,792.93	2,302,723.59	1,985,099.27	1,658,669.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66.58	16,528.56	15,805.28	15,848.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66.06	45,897.47	52,042.03	33,615.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22.45	56,571.80	82,499.02	127,67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9,848.02	2,421,721.42	2,135,445.60	1,835,81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43.30	9,441.68	11,004.93	8,71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4.00	-	200.00	1,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2.20	1,237.80	66.57	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6.70	62.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7,279.65	23,457.02	37,119.40	78,244.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875.85	24,694.82	37,392.67	79,732.5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83.73	19,601.14	25,316.82	44,596.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500.00	144,010.00	93,600.00	3,56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79.07	21,551.19	3,100.00	23,271.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	-	2.85	1.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66.42	185,162.33	122,019.68	71,43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0.56	-160,467.50	-84,627.00	8,29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	600.00	450.00	44,02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8,580.90	505,761.76	427,939.30	355,441.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90,000.00	100,00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95.00	27,800.00	22,705.19	6,09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375.90	624,161.76	551,094.49	405,557.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1,878.14	357,274.16	309,310.36	231,270.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105.91	30,445.53	18,707.80	16,584.4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	-	65,683.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60.57	111,497.04	38,647.54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644.62	499,216.73	366,665.69	313,53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31.28	124,945.04	184,428.79	92,01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8.32	51.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184.02	-26,080.79	110,815.03	109,08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03.95	309,365.77	198,550.74	89,463.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487.97	283,284.98	309,365.77	198,550.74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426.54	55,512.38	47,763.90	34,750.13
应收账款	386.54	4,125.49	4,321.57	4,265.39
预付款项	395.43	412.01	556.42	879.6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04,618.28	231,943.61	217,075.76	41,838.14
存货	687.54	721.04	705.63	838.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481,514.33	292,714.53	270,423.28	82,571.76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5.00	77,701.69	74,300.44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73,025.41	176,748.72	52,496.32	123,537.46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011.63	1,271.71	1,480.95	1,884.71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4.03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462.04	255,722.12	128,277.72	125,426.20
资产总计	755,976.38	548,436.65	398,701.00	207,997.95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747.79	14,427.92	14,386.37	17,767.11
减：营业成本	7,905.63	10,588.78	10,655.13	11,646.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76	273.52	265.21	347.73
销售费用	204.35	294.65	317.42	394.81
管理费用	888.54	981.20	903.25	1,242.02
财务费用	1,467.31	5,967.48	4,628.44	3,599.46

资产减值损失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112.56	19,684.31	23,419.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40.19	6,434.84	17,301.24	23,956.37
加：营业外收入	1.38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31.87	31.67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41.57	6,402.97	17,269.57	23,956.37
减：所得税费用	-	306.28	-	5,681.85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41.57	6,096.69	17,269.57	18,274.52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59.41	12,377.42	11,575.55	26,136.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1.59	64,153.88	40,082.22	1,37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00.99	76,531.30	51,657.77	27,51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75.84	9,050.20	8,649.04	34,159.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95	394.60	392.90	462.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4.60	775.57	5,498.99	90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98.62	67,971.50	215,498.83	67,63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50.02	78,191.87	230,039.77	103,16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49.02	-1,660.57	-178,382.00	-75,65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16,425.0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750.00	-	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750.00	16,425.01	2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25.6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	117,780.00	-	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6,5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00.00	124,405.60	-	2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0.00	-117,655.60	16,425.01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4,000.00	144,880.00	140,000.00	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0,000.00	1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00.00	204,880.00	240,000.00	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	60,000.00	60,00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83.11	16,746.26	4,449.24	1,167.84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58	1,069.09	580.00	24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47.69	77,815.35	65,029.24	1,407.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652.31	127,064.65	174,970.76	88,59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03.29	7,748.48	13,013.77	12,938.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12.38	47,763.90	34,750.13	21,811.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426.54	55,512.38	47,763.90	34,750.13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16年9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总资产	196.68	170.49	131.22	100.93
所有者权益	70.51	68.65	54.77	52.49
流动比率	1.85	2.46	1.94	1.71
速动比率	1.01	2.03	1.6	1.26
资产负债率(%)	64.15	59.73	58.26	47.99
债务资本比率(%)	44.73	43.21	52.99	39.11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86.98	203.25	184.87	158.76
净利润	4.42	10.00	5.99	8.53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70	0.94	1.1	0.87
EBITDA	-	15.93	11.19	14.12
EBITDA全部债务比(%)	-	24.58	25.41	51.99
EBITDA利息倍数(倍)	-	5.47	5.33	9.4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4	9.54	11.65	13.07
存货周转率(次)	6.69	8.69	8.69	7.9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 全部债务比= EBITDA/（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第六节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增信措施

本期债券不设担保。

二、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本息偿付

本次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于每年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交易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

本金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交易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

本次债券利息的支付和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和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偿债资金来源

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法定偿债人，未来偿还本期公司债券到期本息的资金来源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

1、稳定的经营情况

发行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9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1,587,639.76 万元、1,848,742.75 万元、2,032,453.33 万元和 1,869,751.6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85,342.91 万元、59,907.60 万元、100,029.55 万元和 44,236.7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 8,718.37 万元、11,004.93 万元、9,441.68 万元

和 57,043.30 万元。稳定的经营收入和现金流量为公司偿还本期公司债券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因此，公司稳定的经营状况是本期公司债券还本付息的根本性保障。

2、充足的货币资金

公司 2013、2014、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 276,368.74 万元、402,989.94 万元、338,836.91 万元和 464,479.54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存量货币资金余额能够覆盖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到期前会作好充分的资金安排以保证按时足额偿付。

3、稳定的银行授信情况

多年来发行人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有着优良的信用记录，获得了较高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公司充足的银行授信保证了正常的资金需求，提高了公司财务管理的灵活性。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人民币 388,000.00 万元、3,000.00 万美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已使用授信 306,728.24 万元、0 万美元，尚有未使用授信额度 81,271.76 万元、3,000.00 万美元。公司可利用银行授信额度进一步调整财务结构，加强流动性管理，具备应对突发情况能力。

4、充足的可变现资产

如果发行人出现了信用评级下降、财务状况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情况，发行人将采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暂缓重大对外投资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公司债券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可变现资产中应收账款 23.51 亿元，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占 94.44%，账龄在 1-2 年的占 3.93%；存货 24.50 亿元，其中：库存商品占 81.49%，原材料占 5.72%，能够较充分地覆盖发行人所有负债本息之和。

三、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制定了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三）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专项偿债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可以为同一账户，用于甲方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和划转活动，并用于甲方本期公司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接收和划付，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1、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款专用

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2、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1）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账户的管理方式和监督安排

公司对该账户进行管理及运用，并接受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的共同监督。

3、偿债资金的划入方式及提取的相关事项

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和发行人与债务受托管理人、募集资金监管人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于每次付息日5个工作日前将约定的付息资金存入专项偿债账户；在债券到期日（包括回售日、赎回日及提前兑付日，下同）10个工作日前，将应付及可能偿付的还本付息资金的20%以上存入专项偿债账户，并在到期日3个工作日前，将应付及可能偿付的还本付息资金全额存入专项偿债账户。监管银行应在划付截止日次日书面形式通知债务受托管理人偿债资金存入情况，偿债资金存入专项偿债账户后发行人不得申请划付。

（四）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每年的资金安排中落实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次债券每年的利息偿付日之前和/或本金兑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

公司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由公司主要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高管及财务管理中心和总裁办公室等相关部门的人员组成，负责本金和利息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本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重大事项包括：

- 1、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主体或债项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甲方拟作出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划转、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事项的决定；
- 9、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保证人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对其担保能力构成实质性影响、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2、公司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甲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3、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14、甲方预计到期难以偿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及/或本金，或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及/或本金或延期后仍不能足额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及/或本金；含有回售条款的债券在回售条件满足，但发行人无法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予以回售或发行人明显回售不能的情况；

15、甲方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甲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甲方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6、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7、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18、甲方未能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履行义务，或未能履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除按时足额还本付息之外的其他义务；

19、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 其他保障措施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公司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公司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四、发行人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1、由于发行人的过错不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或者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不充分、不及时或不完整，而造成债券受托管理人无法达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目的，或者给债券受托管理人造成损失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向发行人索赔，追索其所遭受的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相应利息及因追索该损失所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及其他索赔费用）；如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均有过错的，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2、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违约事件可能发生时，可采取以下措施：

(1) 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2) 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 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 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上交所。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 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①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及罚息；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

(2) 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

(3) 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4、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5、发行人应支付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义务所导致的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发生的一切合理费用和支出并对造成的损害给予合理补偿。但若该行为因债券受托管理人自身的重大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而造成的除外。

6、发行人应支付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义务所导致的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发生的一切合理费用和支出并对造成的损害给予合理补偿。但若该行为因债券受托管理人自身的重大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而造成的除外。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信用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联合信用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信用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

联合信用对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本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

第八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预计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量

本期公司债券分期发行，首期发行 14.98 亿元。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4.98 亿元本期债券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其中不超过 6.3 亿元拟用于偿还债务，剩余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一）偿还债务

综合考虑公司的借款成本及到期时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的贷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本次募集资金拟 偿还金额	到期时间
1	中汽创汽车零部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	5,000.00	2016.11.26
2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15,000.00	2016.12.06
3	深圳市华荣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3,000.00	2016.12.08
	合计		23,000.00	

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 4 亿元用于偿还短期融资券，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面值（万元）	到期时间
1	16 华阳经贸 CP001	2016.03.22	40,000.00	2016.12.18

因本期债券的审批和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将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公司债务结构调整及资金使用需要，对具体偿还计划进行调整。

（二）补充营运资金

本次公司债券剩余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主要用于增加发行人贸易板块子公司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庆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中汽创汽车零部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及华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和石化板块子公司珠海市华峰石化有限公司及珠海华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及增加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子公司深圳市华荣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

根据发行人 2016-2018 年战略发展规划，未来三年，公司要坚持实体经营和价值投资相结合和促进，不断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核心竞争力。做大石化产业链，做强金融服务业，做好健康产业，努力培育新兴战略产业：环保新能源、产业基金、现代农业、文化传媒、互联网金融，稳健发展传统国内外贸易、商业地产、汽车零配件、医药和会展业，矿产和物流，以及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逐步将公司建成主业突出、业内领先、多元发展的现代企业集团。

本次公司债券剩余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庆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中汽创汽车零部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珠海市华峰石化有限公司、珠海华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华荣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集团子公司的营运资金，将促进公司贸易板块、化工板块和其他业务板块的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发展国内外贸易及做大石化产业规模。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息债务以短期借款为主，公司主要通过银行贷款的方式进行外部融资。发行本次公司债券将提高公司直接融资比例，改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债务，可以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满足不断增长的资金需求，拓宽中长期融资渠道。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债券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可能对本期债券的按期足额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第十一节 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铁军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独立二层裙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独立二层裙楼

电话：010-85117841

传真：010-85116932

邮政编码：100005

联系人：许艳斌、齐眉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00 号东方大厦三楼

电话：021-68407683

传真：021-68407718

邮政编码：200120

项目联系人：邹书刚、欧阳仪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金融中心 13 层 H 单元

电话：0755-82805366

传真：0755-82805993

邮政编码：518026

项目联系人：祁红威、刘峰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邮政编码：100033

经办律师：贺存勳、龚东旭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联系人：唐文彬、温安林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电话：0755-83692601

传真：0755-83692601

邮政编码：100033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经办分析师：周馥、高永亮

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2818

邮政编码：100022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收款单位：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监管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收款账号：5840000010120100255719

电话：0755-82760664

传真：0755-82760544

联系人：韩守文

（八）本次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7813

（九）本次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高斌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本次公司债券供投资者查阅的有关备查文件如下：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发行人2013-2015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2016年1-9月财务报表；
- 2、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3、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5、《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二、查询时间及地址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30， 14:00-17:00。

（二）查阅地点

- 1、发行人：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独立二层裙楼

联系人：许艳斌、齐眉

联系电话：010-85117841

传真：010-85116932

邮政编码：100005

- 2、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00 号东方大厦三楼

联系人：邹书刚、欧阳仪

电话：021-33938900

传真：021-68407718

邮政编码：200122

- 3、联席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金融中心 13 层 H 单元

联系人：祁红威、刘峰

电话：0755-82805366

传真：0755-82805993

邮政编码：518026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